

现代企业制度

罗余才 陈 驰

贵州人民出版社

(黔) 新登字01号

责任编辑 杨序谦

封面设计 田 水

现代企业制度

罗余才 陈 驰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中华北路289号)

贵州省图书馆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0.875印张 235千字

1994年9月第1版 1994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000册

ISBN7-221-03591-1/F·109 定价：8.00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主要阐明什么是现代企业制度及其主要特征和主要组织形式，以及目前我国不同类型企业的企业制度现状，并应用系统理论，说明不同地区、不同类型企业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时所采取的不同方式和途径。

本书既有一定的理论深度，又通俗易懂。既可供大专院校学生作教材之用，也可供经济管理部门工作人员、企业管理人员、青年职工阅读。



前　　言

中国共产党十四届三中全会《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指出：“以公有制为主体的现代企业制度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础”，“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发展社会化大生产和市场经济的必然要求，是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这些论述已明确地说明了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但什么是现代企业制度？它的内涵及主要特征是什么？公司制是否就是现代企业制度？这些问题不仅许多非经济界人士不太清楚，就是在经济界，不少同志也比较陌生，在一些问题上有不同看法。我们在学习有关文献、资料的基础上，提出自己的看法，作为一家之言，希望对大家了解现代企业制度有所帮助。

在我国这样一个改革的转轨时期，如何在不同地区、不同类型的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一项艰巨复杂的社会经济系统工程。它不仅仅涉及微观方面企业的问题，更多地要涉及宏观方面政府职能转换、社会保障体系的建立等问题。对这样复杂的社会经济系统工程，没有一定的理论指导，就很难在实行中始终把握住正确的方向。当然我们一切工作的最终指导思想是马克思主义和邓小平同志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理论。但在这些指导思想和具体实施的系统工程之间需要搭上一座桥梁，这就是钱学森教授所说的系统

理论。我们根据系统理论中的最新成果——组织和自组织理论，结合中国的实际情况，去探索在不同类型、不同地区的企业如何找到适合于自身特点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方式和途径。这个工作，在国内外我们还未见到有关论述，我们作了初步的尝试。希望这些尝试，不仅对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而且对其他方面的改革也会有所裨益。

由于不少问题的研究都是从头开始，没有前人的成果以供借鉴，不足、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望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本书第七、十五、二十二章由陈驰撰写，其余各章由罗余才撰写，全书由罗余才总纂而成。

作者

1994.7.15

目 录

第一部分 现代企业制度

第一章 现代企业制度的概念、特征与主要组织

 形式 (1)

 第一节 现代企业制度 (1)

 第二节 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特征 (3)

 第三节 公司制——现代企业制度的主要组织

 形式 (5)

第二章 企业法人制度与产权制度 (9)

 第一节 企业法人制度 (9)

 第二节 企业产权制度 (10)

 第三节 所有制、产权制度与体制组织形式 (13)

 第四节 产权制度的演变 (15)

 第五节 产权制度要适应社会化大生产 (16)

 第六节 现代企业产权制度特点 (18)

 第七节 在我国建立现代企业产权制度的
 意义 (19)

第三章 有限责任制度 (22)

 第一节 什么是有限责任制度 (22)

 第二节 有限责任制度是商品经济发展的产物

..... (23)

第三节 有限责任制度有利于市场经济的发展	(25)
第四节 有限责任制度有利于消除国有企业吃国家大锅饭的弊端	(29)
第四章 现代企业领导体制和组织制度	(31)
第一节 建立现代企业领导体制和组织制度的基本原则	(31)
第二节 现代企业的领导体制模式	(33)
第三节 企业中党组织、工会与职工代表大会的地位和作用	(38)
第五章 现代企业管理制度	(44)
第一节 现代企业的组织管理制度	(45)
第二节 现代企业的劳动人事制度	(49)
第三节 现代企业的分配制度	(52)
第六章 现代企业制度的主要组织形式——公司制	(63)
第一节 公司制与社会化大生产的关系	(63)
第二节 公司及其基本特征	(70)
第三节 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大会	(74)
第四节 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董事会	(79)
第五节 公司的执行机构	(85)
第六节 公司的监督机构	(89)
第七章 现代企业制度与企业家	(93)
第一节 企业家及其素质要求	(93)
第二节 现代企业制度和企业家	(98)
第八章 资本主义社会中的政府与企业	(101)

第一节	资本主义国家政府与经济的关系	(101)
第二节	一些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政府与企业的关系	(106)
第三节	一些亚洲发展中国家政府与经济和企业 的关系	(113)
第九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政府与企业	(120)
第一节	改革十几年来政府与企业的关系	(120)
第二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政府与企业的职能	(123)
第三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政府与企业的关 系	(127)
第四节	国有资产的管理	(128)

第二部分 中国企业制度现状

第十章	国有大中型企业制度现状	(140)
第一节	国有大中型企业现今的产权制度和责任 制度	(140)
第二节	国有大中型企业的领导体制	(145)
第三节	国有大中型企业现今的人事、劳动、分 配制度	(152)
第四节	承包制与转换经营机制	(162)
第五节	国有大中型企业在现今企业制度下的行 为特征	(166)
第十一章	国有小型企业的企业制度现状	(170)
第一节	国有小型企业的企业制度特点	(170)
第二节	国有小型企业在现今企业制度下的行为	

特征	(173)
第三节 股份合作制与国有小型企业	(176)
第十二章 集体企业与乡镇企业的企业制度现状	(179)
第一节 城镇集体企业现今企业制度特点	(179)
第二节 乡镇企业现今企业制度特点	(181)
第三节 集体企业、乡镇企业与股份合作制	(183)
第四节 集体企业中的股份制	(191)
第十三章 其他类型企业的企业制度现状	(193)
第一节 私人企业的企业制度现状	(193)
第二节 合资企业的企业制度现状	(195)

第三部分 建立中国现代企业制度的方式和途径

第十四章 建立中国现代企业制度的系统思考	(199)
第一节 质变的两种方式	(199)
第二节 现代企业制度建立方式的思考	(203)
第三节 组织与自组织	(209)
第四节 系统发生自组织的条件和影响因素	(212)
第五节 自组织的特点	(215)
第六节 经济系统的组织与自组织	(218)
第七节 竞争与协同	(220)
第八节 竞争与协同的作用	(222)
第九节 竞争、协同与现代企业制度	(225)
第十五章 企业家队伍	(229)
第一节 当前中国企业家面临的矛盾	(229)
第二节 中国企业家现状及自身评价	(232)
第三节 在改革中建立企业家队伍	(237)

第十六章 转变政府职能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239)
第一节 国有资产管理与现代企业制度(240)
第二节 建立健全宏观经济调控体系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241)
第三节 转变政府职能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253)
第十七章 建立社会保障制度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260)
第一节 我国社会保障制度现状(260)
第二节 社会保障制度的改革(262)
第十八章 完善市场体系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266)
第一节 加强法律体系建设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266)
第二节 培育和发展市场体系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267)
第三节 现代市场其他构成部分的培育(273)
第十九章 国有大中型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方式和途径(278)
第一节 国有大中型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难点(278)
第二节 国有大中型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方式(284)
第三节 国有大中型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途径(290)
第二十章 国有小型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方式和	

途径(296)
第一节 国有小型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方式(296)
第二节 国有小型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途径(299)
第二十一章 集体企业、乡镇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的方式和途径(306)
第一节 集体企业、乡镇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的方式(306)
第二节 集体企业、乡镇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的途径(309)
第二十二章 其他类型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方式 和途径(314)
第一节 其他类型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方式(314)
第二节 其他类型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途径(317)
第二十三章 不同地区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方式 和途径(321)
第一节 不同地区企业经营状况(321)
第二节 沿海地区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方式 和途径(323)
第三节 中部地区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方式 和途径(327)
第四节 西部地区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方式 和途径(331)

第一部分 现代企业制度

第一章 现代企业制度的概念、 特征与主要组织形式

第一节 现代企业制度

现在不少文章介绍或谈到现代企业制度，对其概念基本上都未加比较明确的定义和说明。如有的解释为：“现代企业制度是市场经济体制下适应社会化大生产需要的企业制度。”有的解释为：“现代企业制度是市场经济充分发展的产物，是随着生产社会的日益发展而形成的一种企业制度，它是指适应商品经济要求的各种企业制度的总和。”

要弄清这个概念，关键是对“企业制度”的理解。按《中国企业管理百科全书》定义：“企业是从事生产、流通等经济活动，为满足社会需要并获取盈利，进行自主经营，实行独立经济核算，具有法人资格的基本经济单位。企业是一个历史的概念，是国民经济的细胞，是社会经济活动的基本单位。”

所谓“法人”就是同自然人（公民）相对称的民事权利主体，即公民是个人的权利主体，“法人”是集体的权利主

体。“法人”在法律上是具有人格的实体。它们可以参加民事法律活动，并取得权利，承担义务。

对“制度”的解释，《辞海》有这样两个义项：“1.要求成员共同遵守的，按一定程序办事的规程，如工作制度，学习制度。2.在一定历史条件下形成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体制。”而西方制度学派将制度解释为人类本能与外部环境相互制约所形成的习惯。

对“企业制度”的解释，很难完全照搬以上的哪一种解释，而要根据企业制度是一个国家经济体制的子系统，根据经济体制的定义来明确企业制度这个概念。

在西方经济学文献中，经济体制与经济制度的概念与我们通常理解的不同。我们一般把经济制度理解为一定社会生产关系的总和及基本经济特征，居于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就是该社会的基本经济制度，它构成了该社会的经济基础。而经济体制则是生产关系的具体表现形式，是经济制度的具体实现形式^①。《简明社会科学辞典》将经济体制解释为：

“即经济管理体制的简称，一般指社会主义制度下国民经济的管理制度和管理方法。”

西方经济学家对经济制度与经济体制没有严格区分，英语“System”，有系统、体制、制度等含义，有人翻译成“制度”，有人翻译成“体制”，主要根据上下文的意思而定。

西方经济学家格雷戈里（Paul R. Gregory）和斯图

①陈秀山、雷达著，《市场、国家、国际协调》，第12页，中国青年出版社，1993年版。

尔特 (Robert C. Stuart) 将经济体制定义为：“经济体制是在特定地理区域内进行决策并执行有关生产、收入和消费决策的一组机制和制度。广义地说，经济体制是由对稀缺资源的配置进行决策并执行决策的各种机制、组织安排和规则所构成。……正如普赖尔所说：经济体制‘包括所有的那些结构、组织法律与规则、传统、信念、态度、价值、戒律以及相应的行为规范，它们将直接或间接地影响经济行为和经济成果’。”

从以上分析可看出，企业制度中的“制度”实际指的是体制，而非广义的社会主义、资本主义等基本经济社会制度。我们可以认为，企业制度就是指：作为社会经济活动基本单位的企业如何对稀缺资源的配置进行决策并执行决策的各种机制、组织安排和规则。这里所提到的机制(Mechanism)可理解为事物构成要素之间的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相互作用的关系及其综合活动机能。

现代企业制度，我们可以定义为：在市场经济体制下，为适应社会化大生产的需要，作为社会经济活动基本单位的企业对稀缺资源的配置进行决策并执行决策的各种机制、组织安排和规则。

因此，现代企业制度是一种企业体制模式，是生产关系的反映，不代表企业的装备水平、管理水平和管理手段。

第二节 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特征

企业制度是一个国家整个经济体制的一个子系统，它的特征要由整个经济体制来确定。

我国经过十多年的改革开放，社会生产力得到迅速发展，经济体制也发生了巨大变化。十四大已明确地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它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1993年11月14日，中国共产党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指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同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结合在一起的，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就是要使市场在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

要使市场在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作为市场最基本要素之一的企业必须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法人实体和市场竞争的主体。要作到这些，现代企业制度应具备以下四个特征。

1. 产权清晰。企业作为独立的法人，其必须具备的主要条件之一就是：法人必须拥有必要的财产，这是法人参与民事法律活动和参与经济活动的物质基础。这项财产必须由法人自己所拥有，享受财产所有权，借来或租来的财产都不能用以建立法人组织。《决定》中规定：“企业中的国有资产所有权属于国家，企业拥有包括国家在内的出资者投资形成的全部法人财产权。”

2. 权责明确。市场经济中，市场如同战场，优胜劣汰。再加科学技术的进步和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产品不断更新。作为国民经济细胞的企业也有其生命周期，总不断地有企业新生，有企业死亡（破产、被兼并等）。只有通过企业的新陈代谢，才能使国民经济这个大有机体保持勃勃生机。这就决定了现代企业制度通常采取有限责任制度，使权责明确。

正如《决定》中所规定的：“企业以其全部法人财产，依法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照章纳税，对出资者承担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出资者按投入企业的资本额享有所有者的权益，即资产受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企业破产时，出资者只以投入企业的资本额对企业债务负有限责任。”这个特征可使企业和出资者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减少所担的风险。还可促进多种经营和资金的流动。出资者与企业之间出现所有权与经营权（法人所有权）的分离，才适应现代化大生产的需要。

3.政企分开。这个特征是我国所特有的。我国正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们搞的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必须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的方针。而我国过去执行的是计划经济，国有企业的所有权、经营权全部属于国家，企业不能成为真正的独立法人，经常受到政府各部门的干预。所以将政府对企业经营的干预消除，使企业成为真正独立的法人，是现代企业制度的一个重要方面。

4.科学的企业领导体制和组织管理制度。新的企业管理制度，包括领导体制、人事、劳动、分配、财会等制度，使企业的权力机构、监督机构、决策和执行机构之间相互独立，权责明确，在企业内部形成激励、约束、制衡的机制。

第三节 公司制——现代企业制度的主要组织形式

公司，不同文献有不同的解释。但它是一个法律概念，它的内容、特征和地位由各国公司法所确定。

一、公司概念

西方国家的两大法律体系——大陆法系和英美法系对公司有不同的解释。大陆法系认为公司是由二人以上以共同目的，依法注册登记而成立的以盈利为目的的团体。它具有法人资格，是独立的民事主体。而英美法系认为，公司是人们为从事某种经济活动而依法自愿联合组成的机构。它是法人，具有有限责任。前者所说的公司不包括非盈利公司，认为非盈利公司只能看作是非盈利的社团法人。而后者不承认无限公司为“公司”，而认为股东负无限责任的企业是合伙企业。

根据不同的法系对公司有不同的分类。大陆法系划分公司为无限责任公司、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两合公司、股份两合公司。英美法系划分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

我国对公司的定义，也经历了一个不同的过程。1984年10月《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中指出：“全国性和地区性的公司，是在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和企业互有需要的基础上建立的联合经济组织，它们必须是企业而不是行政机构，不能因袭过去的一套方法，而必须学会现代科学管理方法。”这时，对公司的认识还不深入，和市场经济中的公司概念还有距离。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并于1994年7月1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对公司作了明确的规定：“第二条，本法所称公司是指依照本法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条，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是企业法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